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湖北恒安芙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期辅导工作备案报告

辅导机构



(武汉市武昌区中南路 99 号保利广场 38 楼)

二〇二〇年一月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湖北恒安芙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期辅导工作备案报告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北监管局：

湖北恒安芙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安芙林”、“公司”）是由湖北恒安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安有限”）于 2016 年 5 月整体变更设立，恒安有限于 2001 年成立。恒安芙林已与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风证券”、“保荐机构”）签署《辅导协议》。天风证券作为恒安芙林的辅导机构，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天风证券与恒安芙林签订的《辅导协议》开展了本期辅导，现将本辅导期（2019 年 10 月 29 日至 2019 年 12 月 28 日）有关辅导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本辅导期内所做的主要辅导工作

（一）辅导工作执行情况

根据双方签订的《辅导协议及辅导实施方案》，结合恒安芙林实际情况，本保荐机构和其他中介机构通过现场与企业持续沟通、对企业的情况进行现场尽调、组织恒安芙林被辅导人员进行重点法规和重点法条学习、与恒安芙林沟通最新政策动向、对公司提出的问题进行解答，强调公司运作规范性。

辅导期内，中介机构已在公司开展现场工作。公司与各中介机构沟通了尽调材料的准备工作，梳理公司各方面情况，沟通讨论募投项目等具体事项，督促公司规范运作。

（二）辅导工作小组的组成及辅导人员情况

本期辅导小组成员为戴洛飞、李华峰、易斌、盛于蓝等人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市君泽君律师事务所亦积极参加本期辅导工作，为

公司提供规范运作指导。

（三）接受辅导的人员

恒安芙林接受辅导人员为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含5%）股份的股东（或法定代表人）以及公司实际控制人。本期接受辅导的人员未发生变化。

（四）辅导对象按规定和辅导协议参与、配合辅导机构工作的情况

恒安芙林积极配合辅导机构开展各项工作、沟通各类问题。接受辅导人员均认真配合辅导人员的辅导工作，本期辅导工作顺利开展。

二、辅导对象有关情况

辅导期内，公司业务运行情况良好，在稳固原有业务基础上，不断加大研发、推进中药配方颗粒项目。公司积极梳理各项内部控制文件，配合中介机构尽职调查工作。

三、辅导对象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措施

本辅导期内，公司中药配方颗粒项目稳步推进，业务情况发展良好，公司将进一步提升盈利水平，同时在中介机构的指导下进一步梳理相关内部控制文件，形成规范化体系，不断完善内部控制机构、储备人才，保持规范运作和提升技术水平。

四、辅导机构及人员变化情况

自辅导协议签署至今，天风证券一直担任恒安芙林的辅导机构，未发生变化。天风证券在本辅导期内辅导人员发生了变化，但辅导工作交接情况良好，辅导工作顺利进行。

五、下一步工作计划

辅导机构将按照既定的辅导计划和方案，持续履行辅导义务，下一步工作计划主要完成以下工作：

第一，按已达成的上市安排推进具体工作，积极梳理公司内部存在的问题并

逐个规范落实，筹划募投项目，推进项目可行性研究；

第二，在中介机构的指导下，全面梳理公司内部控制文件，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岗位，提高内部控制执行力，规范公司治理，提升财务水平，保证公司规范运作；

第三，组织公司相关人员进一步学习上市相关法律法规，不断更新，提高整体规范意识。

六、对辅导人员勤勉尽责及辅导效果的自我评估结论

在本期辅导工作中，本保荐机构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规定的程序和要求进行了本期辅导工作，开展现场工作、积极解答恒安芙林的问题，认真履行了辅导职责，本辅导期内公司逐步规范运行，整体工作完成情况良好。

特此报告。

附件一：辅导人员变更说明

（本页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湖北恒安芙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第十二期辅导工作进展报告》之签署页)

项目组负责人：


戴洛飞



附件一：

辅导人员变更说明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风证券”、“本保荐机构”）作为湖北恒安芙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安芙林”或“公司”）的上市辅导机构，本辅导期安排了戴洛飞、李华峰、冯文敏、王育贵、易斌、盛于蓝为辅导人员。现冯文敏、王育贵因工作调整，不继续参与对恒安芙林的上市辅导工作，为保证上市辅导工作的有序进行，天风证券其他人员将继续履行恒安芙林的上市辅导工作。以上人员辅导工作交接情况顺利完成，本期辅导工作有序进行。

本次变更后，“湖北恒安芙林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小组”由天风证券戴洛飞、李华峰、易斌、盛于蓝组成，由戴洛飞任组长。

戴洛飞，保荐代表人，现任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总部董事副总经理。先后主持或参与了骅威股份 IPO 项目、裕兴科技 IPO 项目、江淮动力配股项目、天华超净 IPO 项目、千山药机非公开发行项目及重大资产重组项目、安徽军工 IPO 项目等多个项目。

李华峰，保荐代表人，现任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总部董事副总经理。先后主持或参与了人福医药非公开发行、广东榕泰非公开发行、广东鸿图非公开发行、江淮动力配股、齐星铁塔 IPO、东光微电 IPO、永利带业 IPO 等项目。

特此报告

